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（实训处）

艺教通 2024036 号

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教研室工作考核 暨优秀教研室评选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教研室是学院组织实施教学活动的基本机构。它承担着教学组织与管理、教学建设、改革和研究等重要任务。对于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、推动学科建设和促进教师专业成长具有重要意义，根据学院年度教学工作安排和《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研室工作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要求，结合双高专业群项目建设年度目标任务，现开展 2024 年度教研室工作考核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核内容

- 2024 年度教研室日常工作开展情况
- 2024 年度教研室活动开展情况
- 2024 年度教学文件管理（含教研室所属课程标准等）
- 2024 年度教研室标志性成果
- 2024 年度教研室工作总结
- 2025 年度教研室工作计划及设想

二、“优秀教研室”评选条件

- 教研室教师认真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，热爱教育事

业，忠于职守，为人师表，团结协作。

2. 教研室教师师德师风建设良好，全年无教学责任事故。

3. 教研室积极承担和落实教学任务好，积极参与“三教”（教师、教材、教法）改革和“一案四标”建设，积极做好教育厅“三赛三查”，认真完成各个教学环节的工作，教学效果好；团队成员年度公开课开出率达 100%；在学生评教中，教研室承担课程的平均满意度不低于 90%。

4. 指导学生毕业技能考核抽查和毕业设计任务完成好，在院级抽查中，合格率达到 100%，在省级抽查中依据合格率和排名情况再予适当加分。

5. 积极组织教学研究与改革，有效推行教育信息化及现代化教学手段，在团队、课程、教材、资源库建设和教学改革等方面取得良好效果，成果与亮点突出；在政府（含学院）组织的教师职业能力大赛、学生技能大赛以及“说专业”或“说课程”等比赛活动中，有团队成员荣获三等奖及以上名次。

6. 有计划开展教研室活动，教研室管理规范，经费利用率高，活动有记录，档案健全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1. 自主推荐。符合条件的教研室填写《湖南艺术职业学院优秀教研室申报表》

2. 二级学院评审。二级学院组织对各教研室进行考核，依据《教研室考核暨评优评先二级学院（部）评分表》进行评审。

3. 学院评审。学院教务处（实训处）组织对各教研室进行考

核，依据《教研室考核暨评优评先二级学院（部）评分表》进行评审。

4. 表彰奖励。学院按不超过全院教研室总数的 25%进行择优评选并对“优秀教研室”给予公示、表彰。

相关考核材料及推荐材料需提交电子或纸质档 1 份，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前报送至教务处（实训处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黄雅莉

附件：

1. 年度优秀教研室申报表
2. 教研室工作手册(2024 模板)
3. 教研室考核暨评优评先二级学院（部）评分表

教务处（实训处）
2024 年 12 月 27 日